

关于报送 2023 年全县中小学专业技术人员职称 定职材料的政策解读

一、起草目的

为做好 2023 年全县中小学教师初级职称定职申报、审核、电子证书发放等工作。

二、定职范围

2023 年及之前服务期满和 2022 年及之前人才引进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职业学校、教育教学研究及服务机构，并纳入岗位设置管理的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（包括临聘人员）。

三、定职条件

定职条件分为基本和业绩条件。基本条件中专、大专、本科毕业见习期满一年，从事本专业满相应工作年限，考核认定为二级和一级教师。业绩条件是在符合基本条件的基础上，还需符合 7 条中的 1 条。

四、定职程序

申报、考核、公示

五、报送材料

按照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申报分类别准备